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明政办〔2019〕22号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贯彻落实2019年县政府第一次全体成员暨廉政工作会议精神任务分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市属驻明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2019年县政府第一次全体成员暨廉政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以优良的党风政风推动明溪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经县政府领导同意，现提出任务分工如下:

一、关于旗帜鲜明讲政治

（一）坚定政治方向。各级各部门要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开展“大学习”活动，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从知行合一的角度审视自己、要求自己、检查自己，不断增强政治觉悟、政治能力、政治担当。要善于从政治上谋划、部署、推动工作，使各项工作方向准、路线明、成效好，使政治讲得实、落得下、扎得牢。

（二）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的决策部署。各级各部门要把习近平总书记的每一件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党内政治要件，配合做好习总书记重要指示落实情况“回头看”工作，坚定坚决、不折不扣、落实落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及各级领导文件批示精神，切实做到“不打任何折扣，不耍任何小聪明，不搞任何小动作”，确保令行禁止、政令畅通。

（三）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服从组织决定和组织分工。带头建立健康的工作关系，不把管理的公共资源用于个人或者单位结“人缘”、拉关系、谋好处。加强政治建设，自觉按照党提出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以坚强党性和高尚品格，带好头、当表率，在重大原则问题和大是大非面前，必须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做到心底无私，正确维护党中央权威。严格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发展党内积极健康的政治文化，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自觉接受监督约束，带头遵守党的纪律，自觉做政治上明白人、老实人，绝不做两面派、两面人，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在政治上都要站得稳、靠得住，听

党指挥、为党尽责。

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省、市属驻明各单位，各乡（镇）

二、关于敢于担当、真抓实干

（一）紧盯目标抓落实。各指标责任部门单位要全面梳理分析增长的支撑点，把每项指标分解细化到具体产业、项目和企业，倒计时安排到每月每旬每周，做到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确保全面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各乡（镇）要根据自身实际，参照县里做法，细化目标任务，明确时间节点，认真抓好落实。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统计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工信局、住建局、财政局、金融办，县供电公司、人行、银监办，各乡（镇）

（二）突出重点抓落实

1.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持续推进打击恶意逃废债、公职人员清欠、执行攻坚三项行动，积极防控金融风险，确保不良率控制在市金融办下达我县的指标以内。

责任单位：县金融办、银监办、人行、法院、金融办、公安局

2.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聚焦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3个建档立卡贫困村脱贫摘帽目标任务，制定时间表、画出路线图，确保如期摘帽，对已摘帽的乡、村、户，坚持脱贫不脱责任、不脱政策、不脱帮扶、不脱监管，持续巩固脱贫成果。

责任单位：县扶贫办，各乡（镇）

3.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五项攻坚行动，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确保II类及以上流域水质比例逐年提高，空气质量状况优良天数比例继续走在全省前列，土壤安全利用率不断提升。

责任单位：三明市明溪生态环境局、水利局、河长办、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住建局，各乡（镇）

4.打好产业项目攻坚战。认真落实“五个一批”项目工作机制，精心组织开展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项目竞赛活动，力争全县“五个一批”新增亿元以上项目77个以上；强化项目前期跟踪服务，优化项目审批流程，盘活利用园区闲置厂房土地，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确保氟硅新材料、含氟核苷类中间体等64个项目年内开工；落实项目施工要素保障，完善重大项目挂牌服务、“一月一协调、一月一督查、一月一通报”机制，推广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模式，“一项一策”倒排施工进度，确保NMP纳米导电剂、环保新装备、明源水厂、公共卫生服务综合大楼等72个项目建成或部分建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主动对接珠三角、长三角、厦漳泉等沿海经济带产业转移，开展“一把手”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小分队招商，不断拓宽招商渠道，力争全年签约项目投资达40亿元以上。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工信局、政务中心、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效能办，各乡（镇）

5.打好乡村振兴攻坚战。县振兴办要牵头加快《乡村振兴规划》《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编制。各乡镇、县直相关部门要认真学习借鉴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经验，以村容村貌整治、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厕所革命”等为重点，落实好“一革命五行动”， 确保年内新建改造公共及农户厕所621个，“四好农村路”36公里以上，垃圾、污水常态化治理机制更加完善，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力争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10个以上，每个乡镇都要打造1-2个有特色、有亮点的示范点。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振兴办）、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各乡（镇）

6.打好平安明溪建设攻坚战。持续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五个专项行动”，强化信访维稳工作，深化平安创建，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着力抓好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落实好“三个必须”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确保社会安定稳定。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信访局、金融办、应急局、市场监管局、交通运输局、道安办、消防大队、供销社，各乡（镇）

（三）做优环境抓落实

1.全力营造优质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继续开展“六最”营商环境对标活动，进一步解决发展的堵点、难点问题，特别是对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两头跑”“多处办”“重复证明”的事项，进行详细排查，找准症结，建立问题清单、责

任清单、目标清单，实行集中攻坚疏解，定期跟踪落实，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整改。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编办、政务中心、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住建局、消防大队

2.切实解决企业生产要素成本高、融资难、证难办等问题。抓紧出台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具体实施办法，研究出台一批务实管用的措施，努力形成政策叠加效应。

责任单位：县工信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牵头，县直相关部门

三、关于清正廉洁高效干事创业

（一）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各级党组织要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省委“八个坚定不移”具体要求，推动党的建设向纵深发展。各级各部门领导班子成员要履行好“一岗双责”，既要严格要求自己，又要做好分管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早提醒、早诫勉、早敲打，防止小问题酿成大错误。

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省、市属驻明各单位，各乡（镇）

（二）进一步改进作风。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敷衍塞责、出工不出力等问题，杜绝下基层走马观花，与群众打交道“官话”“套话”多等问题，坚持“能在现场就不在会场”“能在第一线就不在办公室”，真正扑下身子，实实在在干好每一天，抓好每一件事。要把家风建

设摆在重要位置，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对亲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坚决防止和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县直各单位，各乡（镇）

（三）加强重点领域监管

1.严管财政资金。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和安全，对沉淀两年以上财政资金坚决收回，绝不能让资金躺在那里“睡觉”，对违反规定新增债务和出借财政资金造成系统性风险的，要严肃从重处理。同时，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实施办法，严控“三公”经费，健全政府采购制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坚决制止奢侈浪费行为，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采购办）、税务局

2.不断完善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机制。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完善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机制，注重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对扶贫领域、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项目招投标、国有资产运营等关键环节，以及教育、医疗、食品药品等民生领域加强监管，使各项经济活动始终处于受监督状态，坚决根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采购办）、发改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资中心、审计局、扶贫办、自然资源局、教育局、卫健局、市

场监管局

各牵头责任单位要对分工任务负总责，其他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责分工，积极配合支持，认真贯彻落实。各乡（镇），县直各责任单位，省、市属驻明有关单位于2019年6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前分别将上半年、全年任务落实情况报县政府办督查科。

附件：县政府廉政工作会议任务分工表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3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县政府廉政工作会议任务分工表

项目内容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备注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	（一）坚定政治方向	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开展“大学习”活动，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从知行合一的角度审视自己、要求自己、检查自己，不断增强政治觉悟、政治能力、政治担当。要善于从政治上谋划、部署、推动工作，使各项工作方向准、路线明、成效好，使政治讲得实、落得下、扎得牢。	县直各部门，省、市属驻明各单位，各乡（镇）	
	（二）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的决策部署	把习近平总书记的每一件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党内政治要件，配合做好习总书记重要指示落实情况“回头看”工作，坚定坚决、不折不扣、落实落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及各级领导文件批示精神，切实做到“不打任何折扣，不耍任何小聪明，不搞任何小动作”，确保令行禁止、政令畅通。		
	（三）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服从组织决定和组织分工。带头建立健康的工作关系，不把管理的公共资源用于个人或者单位结“人缘”、拉关系、谋好处。加强政治建设，自觉按照党提出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以坚强党性和高尚品格，带好头、当表率，在重大原则问题和大是大非面前，必须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做到心底无私，正确维护党中央权威。严格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发展党内积极健康的政治文化，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		

			自觉接受监督约束，带头遵守党的纪律，自觉做政治上明白人、老实人，绝不做两面派、两面人，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在政治上都要站得稳、靠得住，听党指挥、为党尽责。		
二、敢于担当、真抓实干	（一）紧盯目标抓落实		各指标责任部门单位要全面梳理分析增长的支撑点，把每项指标分解细化到具体产业、项目和企业，倒计时安排到每月每旬每周，做到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确保全面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各乡（镇）要根据自身实际，参照县里做法，细化目标任务，明确时间节点，认真抓好落实。	县发改局、统计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工信局、住建局、财政局、金融办，县供电公司、人行、银监办，各乡（镇）	
	（二）突出重点抓落实	1.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持续推进打击恶意逃废债、公职人员清欠、执行攻坚三项行动，积极防控金融风险，确保不良率控制在市金融办下达我县的指标以内。	县金融办、银监办、人行、法院、金融办、公安局	
		2.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焦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3个建档立卡贫困村脱贫摘帽目标任务，制定时间表、画出路线图，确保如期摘帽，对已摘帽的乡、村、户，坚持脱贫不脱责任、不脱政策、不脱帮扶、不脱监管，持续巩固脱贫成果。	县扶贫办，各乡（镇）	
		3.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持续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五项攻坚行动，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确保II类及以上流域水质比例逐年提高，空气质量状况优良天数比例继续走在全省前列，土壤安全利用率不断提升。	三明市明溪生态环境局、水利局、河长办、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住建局，各乡（镇）	

		4.打好产业项目攻坚战	真落实“五个一批”项目工作机制，精心组织开展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项目竞赛活动，力争全县“五个一批”新增亿元以上项目77个以上；强化项目前期跟踪服务，优化项目审批流程，盘活利用园区闲置厂房土地，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确保氟硅新材料、含氟核苷类中间体等64个项目年内开工；落实项目施工要素保障，完善重大项目挂牌服务、“一月一协调、一月一督查、一月一通报”机制，推广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模式，“一项一策”倒排施工进度，确保NMP纳米导电剂、环保新装备、明源水厂、公共卫生服务综合大楼等72个项目建成或部分建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主动对接珠三角、长三角、厦漳泉等沿海经济带产业转移，开展“一把手”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小分队招商，不断拓宽招商渠道，力争全年签约项目投资达40亿元以上。	县发改局、工信局、政务中心、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效能办，各乡（镇）	
		5.打好乡村振兴攻坚战	县振兴办要牵头加快《乡村振兴规划》《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编制。各乡镇、县直相关部门要认真学习借鉴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经验，以村容村貌整治、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厕所革命”等为重点，落实好“一革命五行动”， 确保年内新建改造公共及农户厕所621个，“四好农村路”36公里以上，垃圾、污水常态化治理机制更加完善，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力争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10个以上，每个乡镇都要打造1-2个有特色、有亮点的示范点。	县农业农村局（振兴办）、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各乡（镇）	
		6.打好平安明溪建设攻坚战	持续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五个专项行动”，强化信访维稳工作，深化平安创建，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着力抓好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落实好“三个必须”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确保社会安定稳定。	县公安局、信访局、金融办、应急局、市场监管局、交通运输局、道安办、消防大队、供销社，各乡（镇）	

	（三）做优环境抓落实	1.全力营造优质营商环境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继续开展“六最”营商环境对标活动，进一步解决发展的堵点、难点问题，特别是对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两头跑”“多处办”“重复证明”的事项，进行详细排查，找准症结，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目标清单，实行集中攻坚疏解，定期跟踪落实，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整改。	县发改局、编办、政务中心、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住建局、消防大队	
		2.解决企业生产要素问题	解决企业生产要素成本高、融资难、证难办等问题。抓紧出台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具体实施办法，研究出台一批务实管用的措施，努力形成政策叠加效应。	县工信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牵头，县直相关部门	
三、清正廉洁高效干事创业	（一）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省委“八个坚定不移”具体要求，推动党的建设向纵深发展。各级各部门领导班子成员要履行好“一岗双责”，既要严格要求自己，又要做好分管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早提醒、早诫勉、早敲打，防止小问题酿成大错误。	县直各部门，省、市属驻明各单位，各乡（镇）	
	（二）进一步改进作风		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敷衍塞责、出工不出力等问题，杜绝下基层走马观花，与群众打交道“官话”“套话”多等问题，坚持“能在现场就不在会场”“能在第一线就不在办公室”，真正扑下身子，实实在在干好每一天，抓好每一件事。要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对亲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坚决防止和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县纪委监委，县直各单位，各乡（镇）	

	（三）加强重点领域监管	**1.严管财政资金**	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和安全，对沉淀两年以上财政资金坚决收回，绝不能让资金躺在那里“睡觉”，对违反规定新增债务和出借财政资金造成系统性风险的，要严肃从重处理。同时，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实施办法，严控“三公”经费，健全政府采购制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坚决制止奢侈浪费行为，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	县财政局（采购办）、税务局	
		2.不断完善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机制	进一步完善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机制，注重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对扶贫领域、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项目招投标、国有资产运营等关键环节，以及教育、医疗、食品药品等民生领域加强监管，使各项经济活动始终处于受监督状态，坚决根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	县财政局（采购办）、发改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资中心、审计局、扶贫办、自然资源局、教育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委办、编办。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15 日印发